

邵东公安打掉一网络诈骗团伙

记者 陈星 通讯员 高苗苗

本报讯 7月22日,邵东警方赴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抓获涉嫌网络诈骗犯罪嫌疑人5名,成功捣毁一个利用木马网络链接进行网络诈骗的团伙。

5月10日,邵东县公安局接到辖区居民江某报警:因为点击了冒充客服人员发送在VDS虚拟货币微信交流群中的更新下载链接,VDS钱包中价值70余万元的虚拟货币被骗走了。

币被骗走了。

接警后,邵东公安高度重视,为尽快破案,邵东公安抽调网安大队、刑侦大队、红土岭派出所刑侦队的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办案民警开展了大量的侦查工作,经过近二十天的数据分析及案件梳理,大致掌握了该诈骗团伙的基本框架、团伙成员背景。

5月底至6月,邵东公安组织警力多次奔赴广东省河源市进行摸排蹲点,经过每

天十几个小时的艰苦奋战,在当地公安机关的配合下,终于发现了犯罪嫌疑人的犯罪窝点及住所。

经过研究部署,7月5日,专案组组织10名民警再次奔赴广东省河源市进行收网,成功捣毁三个犯罪窝点,抓获犯罪嫌疑人5名,扣押涉案电脑4台,涉案手机十几部,银行卡数十张,冻结涉案金额25万,一举摧毁了该犯罪团伙。

经审讯,该诈骗团伙是今年5月份成

立的,以曹某龙、何某华为首,通过在微信群发布带有木马程序的VDS更新下载链接,在木马链接后台盗取被害人VDS钱包账号和密码后将受害人的VDS虚拟货币转走,共成功作案两起,涉案金额75万元。

目前,曹某龙、何某华、张某潘、林某源、何某跃(均为广东省河源市和平县人)等5人已被邵东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黄某马(男,广东省河源市和平县人)被列为网上逃犯。

被盗财物追回 感谢白仓民警

记者 杨敏华 通讯员 石鸿

本报讯 7月23日,来自长沙市的石先生将一面锦旗送到了邵阳县公安局白仓派出所民警辅警手中,感谢他们追回被盗的财物。

7月17日上午,邵阳县公安局白仓派出所接到石先生报案,称其位于白仓镇白云村的住宅被人撬门入室盗窃。接警后,该所民警辅警立即赶到现场进行调查,通过调取监控发现,7月14日上午9时许,有三名蒙面男子骑摩托车到达现场,撬开石先生家门后入室盗窃,盗走一个保险柜及手提电脑等贵重物品。因石先生平时住在长沙市,直到17日上午才发现白仓家中失窃。

由于嫌疑人作案时都蒙了面,无法看清体貌特征,使得侦查工作陷入困局。民警迅速调整侦查方向,对案发现场和沿途嫌疑人可能出现的地段进行仔细勘查,比对监控视频,并主动上门请附近群众逐一辨认嫌疑人图像。经过数天的比对辨认,成功锁定了嫌疑人吴某、刘某等三人,办案民警立即对三人展开抓捕,7月22日,嫌疑人吴某被抓获归案,被盗财物全部追回并返还失主石先生。

目前,犯罪嫌疑人吴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



图为石先生(中)送锦旗。

杨某非法持有枪支被刑拘

记者 杨敏华 通讯员 杨霞

本报讯 7月中旬,新宁县公安局万塘派出所破获一起非法持有枪支案,抓获犯罪嫌疑人杨某,收缴枪支2支。

6月10日,万塘派出所日常工作中,获得一条线索:村民杨某家中有疑似枪支。办案民警立即前往杨家进行调查,当场在杨某家中搜出鸟铳和改装射钉枪各一把。

经有关部门检测,认定杨某持有的鸟铳和改装射钉枪为以火药为动力的枪支,杨某的行为已经触犯法律,涉嫌犯罪。

目前,犯罪嫌疑人杨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

非法持有枪支弹药和危爆物品,对社会存在巨大的安全隐患,是我国法律明令禁止的。警方提醒,不要私藏枪支或在网络上购买枪支,如发现线索要积极向公安机关举报。

夫妻俩捡医保卡盗刷 民警速破案

记者 童中涵 通讯员 张居道

本报讯 双清公安分局透露,广场派出所破获一起盗刷医保卡案,抓获两名犯罪嫌疑人。

7月19日上午,广场派出所接群众报案称,其医保卡丢失,被盗刷8000余元。接警后,民警展开侦查,迅速锁定犯罪嫌疑人李某和张某。7月22日上午,办案民警前往犯罪嫌疑人李某住所实施抓捕,发现李某不在家中。刑侦副所长周艺潼佯装快递员给李某打电话:“喂,你好,你的包裹到了,麻烦取一下。”李某直言正在工厂上班,周艺潼随机应变,直接通知其在厂外等候取件,随后立即赶往该工厂,将犯罪嫌疑人李某及其妻子张某一并抓获。

经查,7月10日,犯罪嫌疑人张某在人大路口附近捡到受害人谢先生的医保卡后,心生贪念,与丈夫李某到某药店挑选商品,尝试输入受害人的初始密码,即医保卡背面的身份证号后6位数,密码对上了。于是,两犯罪嫌疑人走上盗刷之路,共盗刷受害人医保卡8000余元。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李某、张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两犯罪嫌疑人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抖音晒网购“警服” 隆回一男子被拘

记者 袁光宇 通讯员 曾凡虔

本报讯 网购警用标志并拍摄小视频在抖音上炫耀,7月26日,隆回一男子因非法购买、持有、使用制式服装,被隆回县公安局依法给予行政拘留5日处罚。

7月24日,隆回县公安局网警在巡查时发现抖音号“糊涂花”发布的抖音视频背景中,疑似有隆回县公安局民警警号段的警用制式执勤服上衣。该局新闻舆情中心迅速行动,经核实,确认该警号并非隆回县公安局民警警号。随后,经

邵阳快警隆回3号平台和治安大队立案调查,迅速查获违法行为人范某。

经查,今年6月,违法行为人范某在其出租的小车内捡到一件警用制式执勤服上衣后,遂在淘宝网上购买警衔、警号等人民警察标志,将制式警服挂在其经营的某租车行办公椅上炫耀。今年7月,前来租车的阮某在范某的办公椅前录制视频(视频内有制式警服的背景)并发到抖音上。

违法行为人范某的行为触犯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法》第三十六条之规

定:“人民警察的警用标志、制式服装和警械,由国务院公安部门统一监制,会同其他有关国家机关管理,其他个人和组织不得非法制造、贩卖;人民警察的警用标志、制式服装、警械、证件为人民警察专用,其他个人和组织不得持有和使用。”隆回县公安局于7月26日依法对违法行为人范某作出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其持有的警用制式执勤服上衣被依法没收。

湖南东放明律师事务所律师许婷提醒广大市民:普通人购买和使用警用品都属违法行为,最高可处三年有期徒刑。